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 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，依法应给予的赔偿。国家赔偿费用的合理支出和有效管理，对于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，具有重要意义。

 项目内容包括国家赔偿费用的预算编制、资金申请、审核支付、监督管理等环节。本年度项目总预算为21.64.万元，截至年底执行21.64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100%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

 确保国家赔偿费用的及时、足额支付，保障受害人的合法权益；规范国家赔偿费用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；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，减少冤假错案的发生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 通过对国家赔偿费用项目的绩效评价，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和效果，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为改进项目管理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依据。

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国家赔偿费用项目，评价范围为该项目所有预算资金，共计21.64万元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按照科学规范、独立公正、绩效相关、简便有效原则，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和方法，简化工作流程，提高评价效率，坚持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，充分运用了比较法、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，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，根据项目特点和目标，构建了包括预算执行情况、资金使用合规性、赔偿支付及时性、受害人满意度、社会效益等方面的评价指标体系。

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3项一级指标、9项二级指标、9项三级指标构成。综合绩效评价总分值为100分。本次绩效评价综合成绩共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本次评价工作共经历评价准备、评价实施、撰写并报送评价报告三个阶段。其中，准备阶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、召开项目启动会、制定工作方案；实施阶段开展现场调研、分析提出初步评价意见；撰写并报送评价报告阶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、组织召开专家评价会、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并最终报送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分析情况及评价结论

依法返还侵害厉宏财产权所产生的现金及利息，金额21.64万元。该项目总体评价分数为100分，评价等级为优。

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

国家赔偿费用预算编制合理，执行情况良好，资金到位率达到100%，支出进度符合规定要求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合规性

资金使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，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。

（三）赔偿支付及时性

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支付了国家赔偿费用，受害人的合法权益得到了有效保障，支付及时性达到100%。

（四）受害人满意度

通过问卷调查，受害人对国家赔偿费用的支付情况满意度达到98%，认为赔偿金额合理，支付流程便捷。

（五）社会效益

通过国家赔偿制度的实施，促进了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，提高了政府公信力，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。

四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一是实行预算与绩效相结合的管理制度。建立健全预算与绩效相结合的考核机制，是提高制度执行力，确保各项工作决策部署得到贯彻落实的重要基础。

2.国家赔偿费用的绩效评价体系还不够健全，需要进一步优化和完善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，组织有关人员深入学习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(中发〔2018〕34号)等预算绩效管理文件，及时把握政策要求，明确项目实施的绩效导向，从而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约束力，加快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